证券代码: 833574 证券简称: 爱知之星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爱知之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及子公司根据资金预算情况,在确保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以提高流动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及子公司收益。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额度设定为:授权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全部理财产品的初始投资金额(包括因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交易手续费、认购费等)的总和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资金。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1) 投资理财产品品种

安全性高、低风险、短期和流动性高的银行理财产品或保障本金安全类银行结构性存款。

(2) 投资额度

- 1)理财产品: 2025年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单笔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万元(含 2,000万元),最高发生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万元(含 8,000万元)。
- 2)结构性存款:单笔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即在授权期限内公司任一时间点持有的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的未到期结构性存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

(四) 委托理财期限

授权购买期限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2025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使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业务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 1、投资风险
 - (1) 尽管公司拟选择的现金管理产品属于中低风险或保本性结

构性存款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 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测。
 -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 2、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情况下,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
-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向,项目的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3)公司监事会有权利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4)公司将根据股转系统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计划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公告编号: 2025-011

五、 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爱知之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爱知之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0 日